

十三經清人注疏

周禮正義

〔清〕孫詒讓撰

周禮正義卷四十二

春官宗伯下

周禮

鄭氏注

大司樂掌成均之灋，以治建國之學政，而合國之子弟焉。

鄭司農云：「均，調也。樂師主調其音，

大司樂主受此成事已調之樂。」玄謂董仲舒云：「成均，五帝之學。」成均之法者，其遺禮可法者。國之子弟，公卿大夫之子弟，當學者謂之國子。文王世子曰：「於成均以及取爵於上尊。」然則周人立此學之官。

【疏】「掌成均之灋」者，大司樂教

學之官法也。云「以治建國之學政，而合國之子弟焉」者，諸子注云：「學，大學也。」大司樂通掌大小學之政法，而專教大

學，與師氏、保氏、樂師教小學，職掌互相備。王制云：「樂正崇四術，立四教，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，春秋教以禮樂，冬

夏教以詩書，王太子、王子、羣后之太子、卿大夫元士之適子、國之俊選皆造焉。」鄭注云：「樂正，樂官之長，掌國子之教。

虞書曰：「夔，命汝典樂，教胄子。」又文王世子云：「大樂正學舞干戚，語說命乞言，皆大學正授數。」又云：「樂正司業，父

師司成。」依鄭說，禮記之大樂正卽此大司樂，在周爲樂官之長，而兼掌學政者也。又案：周制大學，所教有三：一爲國子，

卽王太子以下至元士之子，由小學而升者也；二爲鄉遂大夫所興賢者、能者，司徒論其秀者入大學，王制云：「司徒論選士

之秀者而升之學，曰俊士」是也；三爲侯國所貢士。此三者皆大司樂教之。經唯云合國子弟者，舉其貴者言之，亦文不

具也。詳鄉大夫疏。

注鄭司農云：「均，調也」者，五行大義引樂緯叶圖微云：「聖王法承天以立五均，五均者，六律調

五聲之均也。」是樂之調謂之均也。云「樂師主調其音，大司樂主受此成事已調之樂」者，據樂師云「凡樂掌其序事，治其樂政」。先鄭意，樂師主調樂音，此官主成均之法，即掌受樂師成事已調之樂。然成均爲學名，文王世子有明文，先鄭成調之訓尤迂曲，故後鄭不從。云「玄謂董仲舒云，成均五帝之學」者，文王世子注義同，證成均爲學名，破先鄭義也。董說，賈疏及文王世子孔疏並以爲春秋繁露文。檢今本繁露無此語，當在逸篇中。云「成均之法者，其遺禮可法者」者，此亦注用今字作「法」也。後鄭意，成均既爲五帝之學，其制尤古，周時其遺禮猶存，可爲法式，此官掌修建之也。云「國之子弟，公卿大夫之子弟，當學者謂之國子」者，師氏「以三德教國子」，注義同。漢書禮樂志云：「周詩既備，而其器用張陳，周官具焉。典者自卿大夫師瞽以下，皆選有道德之人，朝夕習業，以教國子。國子者，卿大夫之子弟也。」說亦與鄭同。賈疏云：「案王制云：『王大子、王子、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、國之俊選皆造焉。』此不言王大子、王子與元士之子及俊選者，引文不具。此云弟者，則王子是也。自公以下，皆適子乃得人也。」案：凡國子皆通適庶言之，故經注並兼舉子弟，賈謂弟專據王子，非鄭旨也。凡國子入學之年，王制注引書傳說，謂年十八人大學，而大戴記保傅及白虎通義辟雍篇、漢書食貨志說，則並謂年十五人大學，未知孰是。其出學之年無文，王制注謂九年大成學止，若然，年二十六而出學與？凡學士學成者，皆此官論其秀者告於王，而升諸司馬，王制謂之進士是也。互詳師氏及司士疏。引文王世子曰「於成均以及取爵於上尊」者，彼文云：「凡語于郊者，必取賢斂才焉。或以德進，或以事舉，或以言揚。曲藝皆誓之，以待又語。三而一有焉，乃進其等，以其序，謂之郊人，遠之，於成均以及取爵於上尊也。」鄭彼注云：「語，謂論說於郊學。」董仲舒曰「五帝名大學曰成均」，則虞庠近是也。天子飲酒於虞庠，則郊人亦得酌於上尊以相旅。」鄭引之者，亦證成均是學名也。黃以周云：「文

王世子以『於成均』別郊學之人，是成均爲周大學之通稱。『云』然則周人立此學之宮者，鄭以經言掌成均之法，嫌唯掌其禮法而不立其官舍，故據文王世子證成其義。學宮卽謂學舍。大戴禮記保傅篇說小學云：『小者所學之宮也。』若然，此成均亦卽大學之宮。鄭彼注以成均爲虞庠者，案虞庠有二：一爲大學之北學，亦曰上庠；一爲四郊之小學，曰虞庠。明堂位云：『米廩，有虞氏之庠也。』文王世子云：『書在上庠』，此大學之虞庠也。王制云：『虞庠在國之西郊』，北史劉芳傳引王制『西郊』作『四郊』，與祭義注合是也，此小學之虞庠也。段玉裁云：『文王世子注之虞庠，謂國之大學上庠，非小學。』洪頤煊云：『下言樂祖祭於瞽宗，成均有瞽宗，則卽大學也。』文王世子注虞庠，當是謂虞之上庠。鄭彼注『釋菜於虞庠，則饋賓於東序』，虞庠與東序同處，是亦虞之上庠也。孔疏以西郊小學當此之虞庠，亦失之矣。案：段、洪說是也。呂飛鵬說同。此經成均，當爲大學，固無疑義。而鄭文王世子注謂郊人得於虞庠酌上尊以相旅，則似仍主四郊小學爲說。段玉裁參合此經及文王世子二文，謂大學小學皆得謂之成均，鄭指或當如段說。蓋成均爲五帝之學，舜卽五帝之一，故鄭謂成均近是虞庠。然古書無成均卽虞庠之文，故仍爲存疑之詞，此注亦不著其說。至周大學之名，見此經者唯成均，見於禮記者則又有辟雍、上庠、東序、瞽宗，東序亦曰東膠，與成均爲五學，皆大學也。大學之外又有小學，又有四郊之虞庠。其制度及所在之地，諸家之說，紛異殊甚。今綜述鄭義及漢唐舊說，而議其得失。王制云：『小學在公宮南之左，大學在郊，天子曰辟雍，諸侯曰類宮。』注云：『此小學大學，殷之制。』孔疏推其義，謂周諸侯從殷制，天子則大學在國，小學在郊，鄉射、大射禮記注並謂大學射宮在郊，蓋卽據侯國制也。王制又云：『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，養庶老於下庠；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，養庶老於西序；殷人養國老於右學，養庶老於左學；周人養國老於東膠，養庶老於虞庠，虞庠在國之四郊。』

注云：「皆學名也。異者，四代相變耳，或上西，或上東，或貴在國，或貴在郊。上庠、右學，大學也，在西郊。下庠，左學，小學也，在國中王宮之東。東序、東膠亦大學，在國中王宮之東。西序、虞庠亦小學也。西序在西郊。周立小學於四郊，周之小學如有虞氏之庠制，是以名庠云。」是鄭以東膠爲周之大學，在國中；虞庠爲周之小學，在四郊也。文王世子云：「春秋學干戈，秋冬學羽籥，皆於東序。春誦夏弦，大師詔之瞽宗。秋學禮，執禮者詔之。冬讀書，典書者詔之。禮在瞽宗，書在上庠。」注云：「周立三代之學，學書於有虞氏之學，學舞於夏后氏之學，學禮樂於殷之學。」鄉射禮注云：「周立四代之學於國。」是鄭謂周立大學於國中，實備虞夏殷周四代之學也。詩大雅靈臺孔疏引五經異義云：「韓詩說，辟雍者，天子之學，圓如璧，壅之以水，示圓；言辟，取辟有德，不言辟水。言辟雍者，取其雍和也。所以教天下，春秋秋饗，尊事三老五更。在南方七里之內，立明堂於中，五經之文所藏處，蓋以茅草，取其潔清也。左氏說，天子靈臺在大廟之中，壅之靈沼，謂之辟雍。」鄭駁之云：「玄之聞也，禮記王制『天子命之教，然後爲學，小學在公宮之左，大學在郊，天子曰辟雍，諸侯曰泮宮。天子將出征，受命於祖，受成於學。出征執有罪，反，釋奠於學，以訊馘告』。然則大學卽辟雍也。詩頌泮水云：『既作泮宮，淮夷攸服，矯矯虎臣，在泮獻馘，淑問如皋陶，在泮獻囚。』此復與辟雍同義之證也。大雅靈臺一篇之詩，有靈臺，有靈囿，有靈沼，有辟雍，其如是也，則辟雍及三靈皆同處在郊矣。囿也，沼也，同言靈，於臺下爲囿爲沼可知。小學在公宮之左，大學在西郊，王者相變之宜。衆家之說，各不昭皙，雖然，於郊差近之耳，在廟則遠矣。王制與詩，其言察察，亦足以明之矣。」是鄭又謂辟雍爲大學，在西郊也。金鶚云：「王制但言天子大學與諸侯異名，未嘗言與諸侯異地，則天子大學亦在郊，小學亦在王宮南之左矣。大戴禮云：『古者，王子年八歲而就外舍，學小藝焉，履小節焉；束髮而就大學，學大藝

焉，履大節焉。『白虎通云：『八歲入小學，十五入大學。』是小學大學以年而分。王子八年，甚幼，豈可入四郊之小學乎？小學必在宮南之左，天子諸侯所同，亦四代所同也。『王制云：『五十養於鄉，六十養於國，七十養於學。』別學於國，則學不在國中可知。養於國是國中小學，則養於學是國外大學可知。所謂小學在公宮南之左，大學在郊，正與此互證明。天子大學，凡鄉遂所升，諸侯所貢，皆入於此，其人最衆，故立五學以居之。又學必習射，天子虎侯九十步，則其地必寬廣，此大學所以在郊也。『樂記言武王散軍而郊射，射必在大學，又大學在郊之一證也。』案：『金說足正王制注疏周大學在王宮左，小學在郊及虞庠卽小學之誤。』黃以周說同。『韓詩說及大戴禮記盛德篇並謂辟雍與明堂同處，其說雖不塓，然可證大學在郊之義。蓋周制亦大學在郊，卽五學是也。小學在國，雖無專名，要不得以四郊之虞庠當之矣。』韓詩說謂辟雍在國南方七里之內，盛德則云在近郊三十里，二說不同，要大學必在近郊之內。近郊五十里爲國中，故大學亦謂之國學。其六鄉七萬五千家在二郊之間，則別置鄉學；六鄉之餘地在遠郊者，又別置郊學，卽虞庠是也。』王制簡不率教者，先移之左右鄉，次移之郊，又次移之遂，每移益遠，明郊學必在遠郊百里之內。『魏書劉芳傳引王肅云：『天子四郊有學，去王都五十里。』蓋謂郊學在近郊，恐非也。至成均辟雍，亦多異說。依鄭文王世子注說，則成均卽上庠。然董子以成均爲五帝之學，不專指虞學，況文王世子上庠與成均兩見，則非一學可知。然則成均當爲虞以前之學，周大學上庠之外，復有成均，實備五代之制，鄭謂立四代學，義尚未該也。辟雍大學，鄭駁異義謂在郊，與三靈同處。蓋五學皆在郊，近接靈囿。』國語齊語管子曰：『昔聖王之處士也，使就閒燕。』閒燕之地，莫如郊囿。若國中，則朝宅衢市咸萃於是，大學學士甚衆，安可設於是乎？鄭義塓不可易。然王制注實謂殷大學在郊，周大學在國。若然，鄭意周辟雍既爲大學，則不得在郊，儻云在

郊，則又不得爲大學。駁異義未明著其說。王制孔疏云：「鄭駁異義云『三靈一雍在郊』者，熊氏云『文王之時，猶從殷禮，

故辟雍大學在郊』。劉氏以爲周之小學爲辟雍，在郊。」靈臺疏謂周立三代之學，虞庠在國之西郊，則周以虞庠爲辟雍，蓋

卽從劉說，不知鄭意果如是否。今攷辟雍乃天子講學之學，諸學以此爲最尊，而劉、孔反以小學虞庠當之，實爲僞到失次。

況王制本云虞庠在國之四郊，今本作「西郊」者，乃傳寫之誤，鄭本自不如是，尤不可以證辟雍之在西郊。依鄭說，辟雍與

三靈同處，攷之古制，三靈又與明堂相近，則當在國之南郊。金鶚云：「國以向南爲正，故惟南郊可專稱郊，祭地必言北郊，

而祭天直言郊，此其一證，故大學在郊不必言南也。」案金說亦是也。鄭駁異義謂在西郊者，蓋據詩周頌振鷺有「于彼西

雝」之文。後漢書邊讓傳李注引韓詩薛君章句云：「西雍，文王之雍也。言文王之時，學士皆潔白之人也。」鄭疑卽本韓詩

說。然毛傳云：「雝，澤也。」則不以爲辟雍。細繹毛義，西雍蓋卽澤宮，毛所謂澤者，卽司弓矢、射義之澤。鄭箋以爲西雝

之澤，非毛旨，亦非詩義也。今通校諸經涉學制之文，知周制國中爲小學，在王宮之左，南郊爲五學，是爲大學，辟雍卽大

學，在郊與四學同處，殆無疑義。至五學方位，北上庠，東東序，西瞽宗，古無異說。唯成均辟雍，衆說不同。鄭鶚云：「周

五學，中曰辟雍，環之以水，水南爲成均，水北爲上庠，水東爲東序，水西爲瞽宗。」其義最塓。陸佃、黃以周說五學方位亦

同。孔廣森亦以成均爲在南，云「周人尚赤，先南方，是以五宮首明堂，五學首成均。」林喬蔭云：「王制云『天子曰辟雍』，

其位當在中，故大戴禮保傳篇引學禮云：「帝入東學，南學，西學，北學，中學，凡爲五學。對小學言之，五者皆稱大學；對

四學言之，則中學又獨稱大學。蓋東、西、南、北四學，爲國子肄業之所；中之辟雍，乃天子所居，非學者之宮，易傳太初篇所

謂在中央曰大學，天子之所自學者是也。」金鶚云：「五學以辟雍居中，爲最尊，成均在南，亦尊。承師問道，必在辟雍，辟雍

之尊可知。大司樂總五學之教，而教樂德、樂語、樂舞，必於成均，成均之尊亦可知。故統五學可名爲辟雍，亦統五學可名爲成均。大司樂云：『掌成均之灋，以治建國之學政。』此成均乃五學之通稱也。明堂爲正南一堂，而五室可統稱爲明堂，亦猶是也。然別而言之，則成均自是南學之名。今案：諸說謂成均爲南學，辟雍爲中學，皆不易之論。蓋五學之制，各別爲一宮，地則相距不遠。旁列四學，而中爲辟雍，即取離水爲名，若與四學同宮，而水圍其外，則是總圍四學，何以中學獨取此名。明辟雍與四學異宮，中學圍以水，四學不圍水也。凡王子弟及國中貴遊子弟幼者，則入王宮東之小學，師氏、保氏教焉。其庶族子弟幼者，則入四郊之虞庠，鄉吏教焉。長則選其秀者，皆入大學，大司樂教焉。其人學者，蓋分居四學，而辟雍則特尊，爲王受成獻功及饗射之學，國子無事不敢入，惟王大射及學士學射則在辟雍。祭義云：『天子將祭，必先射於澤，而後射於射宮。』澤即靈囿靈沼之澤宮，射宮即中學之辟雍，澤宮、辟雍地異而離水則同。司士云：『春合諸學，秋合諸射。』學即四學，射即辟雍也。周之學制，大較如是。自鄭君誤解王制，後儒相承莫辨。而鄭義之外，漢魏六朝諸儒釋學制者，復多異說。或謂大學與明堂大廟同處。賈匠人疏引劉向別錄謂明堂辟雍與宗廟社稷左右相對，異義引韓詩說謂辟雍與明堂同處，左氏說又謂辟雍與大廟同處，舊唐書禮儀志顏師古明堂義引平帝元始四年孔安等議、隋書牛弘傳引馬宮、王肅說，並與韓詩說同，則鄭已駁其非。而蔡邕集明堂月令論直并三者爲一，云：『取其正室之貌則曰太廟，取其鄉明則曰明堂，取其四門之學則曰太學，取其四面周水圍如壁則曰辟雍，異名而同事，其實一也。』易傳太初篇曰：『天子且入東學，晝入南學，哺入西學，莫入北學，太學在中央，天子之所自學也。』禮記保傅篇曰：『帝入東學，上親而貴仁；入西學，上賢而貴德；入南學，上齒而貴信；入北學，上貴而尊爵；入太學，承師而問道。』與易傳同。魏文侯孝經傳曰：

『太學者，中學明堂之位也。』禮記古大明堂之禮曰：『日出居東門，膳夫是相；日中出南門，見九侯及門子；日側出西闌，視五國之事；日入出北闌，視帝猷。』爾雅曰：『宮中之門謂之闌。』王居明堂之禮又別陰陽門，東南稱門，西北稱闌。故周官有門闌之學，師氏教以三德守王門，保氏教以六藝守王闌，然則師氏居東門、南門，保氏居西門、北門也。知掌教國子，與易傳、保傳、王居明堂之禮參相發明，爲學四焉。文王世子篇曰：『凡大合樂則遂養老，天子至，乃命有司行事，興秩節，祭先師先聖焉。始之養也，適東序，釋奠於先老，遂設三老五更之位。』言教學始於養老，由東方歲始也。又『春夏學干戈，秋冬學羽籥，皆習於東序。凡祭，養老，乞言、合語之禮，皆小樂正詔之於東序』。又曰『大司成論說在東序』。然則詔學皆在東序，東序，東之堂也。學者詔焉，故稱太學。令曰『中夏之月，令祀百辟卿士之有德于民者』。禮記太學志曰：『禮，士大夫學於聖人、善人，祭於明堂，其無位者祭於太學。』禮記昭穆篇曰：『祀先賢於西學，所以教諸侯之德也。』卽所以顯行國禮之處也。太學，明堂之東序也，皆在明堂辟雍之內。月令記曰：『明堂者，水環四周。』禮記盛德篇曰：『明堂九室外水，名曰辟雍。』王制曰：『天子出征，執有罪，反舍奠於學，以訊讞告。』樂記曰：『武王伐殷，薦俘讞於京太室。』詩魯頌云：『矯矯虎臣，在泮獻讞。』京，鎬京也。太室，辟雍之中明堂太室也，與諸臣泮宮俱獻讞焉，卽王制所謂以訊讞告者也。禮記曰：『祀乎明堂，所以教諸侯之孝也。』孝經曰：『孝悌之道，通於神明，光於四海，無所不通。』詩云：『自西自東，自南自北，無思不服。』言行孝者則曰明堂，行悌者則曰太學，故孝經合以爲一義，而稱鎬京之詩以明之。凡此皆明堂、太室、辟雍、太學，事通文合之義也。淮南子本經訓高注、靈臺疏引盧植禮記注、穎容春秋釋例並與蔡說略同。靈臺疏引袁準正論駁之云：『明堂、宗廟、大學，禮之大物也。事義不同，各有所爲。而世之論者，合以爲一體，失之遠矣。夫宗廟之中，人』

所致敬，幽隱清靜，鬼神所居，而使衆學處焉，饗射其中，人鬼慢黷，死生交錯，囚俘截耳，瘡痍流血，以干犯鬼神，非其理矣。自古帝王，必立大小之學，以教天下，有虞氏謂之上庠、下庠，夏后氏謂之東序、西序，殷謂之右學、左學，周謂之東膠、虞庠，皆以養老乞言。明堂位曰：『瞽宗，殷學也。』周置師保之官，居虎門之側，然則學官非一處也。文王世子：『春夏學干戈，秋冬學羽籥，皆於東序。』又曰：『秋學禮，冬學書，禮在瞽宗，書在上庠。』此周立三代之學也。可謂立其學，不可謂立其廟，然則大學非宗廟也。又曰：『世子齒於學，國人觀之。』宗廟之中，非百姓所觀也。王制曰：『周人養國老於東膠。』不曰辟廱。『養國老於右學，養庶老於左學』，宗廟之尊，不應與小學爲左右也。辟廱之制，圓之以水，圓象天，取生長也；水潤下，取其惠澤也；水必有魚鼈，取其所以養也。是故明堂者，大朝諸侯講禮之處；宗廟，享鬼神歲覲之官；辟廱，大射養孤之處；大學，衆學之居，各有所爲，非一體也。古有王居明堂之禮，月令則其事也。天子居其中，學士處其內，君臣同處，死生參竝，非其義也。大射之禮，天子張三侯，大侯九十步，其次七十步，其次五十步，辟廱處其中。今未知辟廱廣狹之數，但二九十八，加之辟廱，則徑三百步也。凡有公卿大夫諸侯之賓，百官侍從之衆，殆非宗廟中所能容也。禮，天子立五門，又非一門之間所能受也。於辟廱獻捷者，謂鬼神惡之也。或謂之學者，天下之所學也。摠謂之官，大同之名也。生人不謂之廟，此其所以別也。先儒曰：『春秋，人君將行，告宗廟，反獻於廟，王制釋奠於學，以訊讞告，則大學亦廟也。』其上句曰『小學在公宮之左，太學在郊』，明太學非廟，非所以爲證也。周人養庶老於虞庠，虞庠在國之西郊，今王制亦小學近而大學遠，其言乖錯，非以爲正也。案：袁論雖不無舛駁，而論辟雍大學與明堂大廟之不可合而爲一，則足與鄭駁異義互相申證。蓋五學與明堂，地雖相近，然各異官，其與大廟，則一在國，一在郊，固遠不相涉也。至蔡

氏謂此經有門闌之學，卽四學分列明堂四門，其說尤誤。王宮虎門之左，唯有宗廟，明堂本不在是。師氏、保氏掌教國子，卽在王宮左之小學，非大司樂所掌之大學。師氏守王門，保氏守王闌，皆宿衛之事，門闌又非學宮所在。蔡氏不詳攷，摭集諸文，概傳合爲一，謬鑿甚矣。互詳師氏疏。又玉海學校引三禮義宗云：「爲學之制，凡有二義。一學之制與明堂同體，五室四堂共一基之上，東堂謂之東學，南堂謂之南學，西堂謂之西學，北堂謂之北學，中央謂之大學。二義云，凡立學之法，有四郊及國中，在東郊謂之東學，在南郊謂之南學，在西郊謂之西學，在北郊謂之北學，在國中謂之大學，故鄭注祭義云：『周有四郊之虞庠也。』案崔所舉二義，皆非也。五學之制，本與明堂五室不同。明堂之制，五室同居一宮之中，堂宇相連，筵步同度，制自宜然。至於五學，則辟雍居中，爲天子饗射之宮，三侯之道逾二百步，則非徒四堂內之一室可知。況法兼四代，不宜徒取學名，必當略存古制。四學異同雖無明文，然以魯米廩頓宮推之，其制必異。如同宮爲室，而四堂異制，於理不可，其不可通明矣。至以四學分列四郊，而國中爲大學，則尤不然。王制但云虞庠在國之四郊，鄭祭義注亦專據虞庠小學言之，何嘗謂四郊分建上庠、東序、瞽宗乎。大學卽辟雍，辟雍在郊，鄭說塙不可易，但謂在國中則誤耳。其四郊虞庠之外，別有鄉遂之學，並詳州長疏。凡有道有德者，使教焉，死則以爲樂祖，祭於瞽宗。道，多才藝者。德，能躬行者。若舜命夔典樂教胄子是也。死則以爲樂之祖，神而祭之。鄭司農云：「瞽，樂人，樂人所共宗也。或曰：祭於瞽宗，祭於廟中。」明堂位曰：「瞽宗，殷學也。泮宮，周學也。」以此觀之，祭於學宮中。」【疏】「凡有道有德者，教使焉」者，明大學之教，亦以德行道藝，與大司徒教鄉學、師氏保氏教小學同也。漢書禮樂志說周典樂云：「自卿大夫師瞽以下，皆選有道德之人，朝夕習業以教國子。」據此，是有道德者，卽指大司樂正屬諸官言之。蓋

此經自大學、小學以及鄉遂郊之學，莫不以有道德者爲師。但鄉學之師，自以鄉人之有道德者爲之，士冠禮所謂鄉先生是也。是鄉師、鄉老、鄉大夫等官雖掌教，而不自爲庠序之師，遂郊諸官亦然。唯此官教大學，及師氏保氏教小學，則卽以官而爲師，與彼異也。云「死則以爲樂祖，祭於瞽宗」者，於經例當作「于」，石經及各本並誤。此明樂官之賢者得祭於學也。金鶚云：「文王世子云：『凡學，春官釋奠于其先師，秋冬亦如之。』又云：『天子視學，命有司祭先聖先師。』此樂祖卽先師也。瞽宗爲周之西學，祭義云：『祀先賢于西學』，先賢亦先師也。」

注云：「道，多才藝者」者，法言問道篇云：「道也

者，通也，無不通也。」無不通，卽多才藝之義。藝卽六藝。道藝義同，鄉大夫兼舉之曰「道藝」，此偏舉之則曰「有道」。保氏「養國子以道，而教之以六藝」。藝之精者卽道也。樂雖爲六藝之一端，而此官掌治大學之政，其教亦通該三物，不徒教樂也。賈疏引論語雍也篇「求也藝」，鄭注云「藝，多才藝」，又憲問篇云「冉求之藝，文之以禮樂」，證才藝與六藝別，此教樂之官不得以六藝解之，非也。道藝，詳宮正疏。云「德能躬行者」者，德卽六德六行，鄉大夫兼舉之曰德行，此偏舉之則曰

「有德」，德可以兼行，故鄭以能躬行爲釋。賈疏云：「案師氏注，德行外內之稱，在心爲德，施之爲行。彼釋三德三行爲外

內，此云德能躬行，則身內有德，又能身行。」黃以周云：「大司徒以鄉三物教萬民，其科曰六德、六行、六藝。有德行者謂之師，有道藝者謂之儒。故冢宰以九兩繫邦國之民，曰『師以賢得民，儒以道得民』。大司樂之樂祖，所謂有道者，卽以道

得民之儒也。有德者，卽以賢得民之師也。樂祖，記謂之先師，謂其有德行也。師以賢得民，先師先賢，一也。」案：黃說

是也。鄭祭義注云：「先賢有道德，王所使教國子者。」文王世子注又以樂祖釋先師。綜校鄭義，蓋凡師儒之教於學者，通

得祀爲樂祖，而以德行爲尤重，故記通謂之先師，又謂之先賢。至於前古聖哲，則別祀爲先聖，故文王世子注云「先聖周

「公若孔子」，明先聖非教學之師儒，蓋視先師爲尤尊矣。云「若舜命夔典樂教胄子是也」者，據書堯典文，證有道德使爲樂官而教國子之事也。胄子，釋文作「育子」云「本亦作胄」。惠棟云：「說文引虞書云：『教育子云養子，使作善也。』爾雅育胄皆訓長，故馬季長注尚書亦云：『胄，長也，教長天下之子弟。』」阮元云：「此注當與說文同作『教育子』，陸本是也。」詒讓案：僞古文人舜典，亦作胄子，鄭王制注引同。段玉裁謂蓋今文作育，古文作胄，則二字並通。史記五帝本紀集解引鄭書注云「國子也」。云「死則以爲樂之祖，神而祭之」者，國語周語：「伶州鳩曰：古之神瞽，考中聲而量之以制度。」韋注云：「神瞽，古樂正，知天道者也。死以爲樂祖，祭於瞽宗，謂之神瞽。」是樂祖卽樂官也。文王世子春秋冬並官釋奠於其先師，彼注引此經樂祖，謂卽先師之類。但彼三時釋奠禮殺，與祭不同。此樂祖之祭，時月及禮皆無攷。鄭司農云「瞽，樂人，樂人所共宗也」者，孔繼汾謂「樂人所共宗」上當有「瞽宗」二字是也。後鄭明堂位注義同。王氏訂義及玉海學校引三禮義宗云：「殷學爲瞽宗，宗，尊也。瞽，無目之稱。瞽童蒙無有所識，爲瞽蒙之尊。又瞽宗者，樂官也。教國子弟樂，訓道童蒙，故因以爲學名。」案崔說非鄭義。瞽爲樂人，詳序官瞽矇疏。云「或曰祭於瞽宗，祭於廟中」者，或說蓋以瞽宗爲宗廟也。呂氏春秋尊師篇云：「天子入太廟祭先聖，則齒嘗爲師者，弗臣。」先師與先聖同祭，容古亦有祭於廟之說。然此瞽宗則牆爲學名，故後鄭不從也。云「明堂位曰瞽宗，殷學也，泮宮周學也，以此觀之，祭於學宮中」者，釋文云：「泮，本亦作類。」案明堂位本作類，類俗字。說文有泮無類。引此者，欲見瞽宗是學名也。鄭彼注云：「瞽宗，樂師瞽矇之所宗也。古者有道德者使教焉，死則以爲樂祖，於此祭之。」卽據此經爲說。賈疏云：「案文王世子云：『春誦夏弦，大師詔之瞽宗。』以其教樂在瞽宗，故祭樂祖還在瞽宗。雖有學干戈在東序，以誦弦爲正。」文王世子云：「禮在瞽宗，書在上庠。」鄭注

云：『學禮樂於殷之學，功成治定與己同。』則學禮樂在瞽宗，祭禮先師亦在瞽宗矣。若然，書在上庠，書之先師亦祭於上庠。其詩則春誦夏弦在東序，則祭亦在東序也。故鄭注文王世子云：『禮有高堂生，樂有制氏，詩有毛公，書有伏生，億可以爲之也。』是皆有先師當祭可知也。祭義云：『祀先賢於西學，所以教諸侯之德。』是天子親祭之，不見祭先聖者，文不備，祭可知。案：賈謂祭詩書禮樂之祖各於其學。文王世子孔疏說同。陳祥道則謂祀先聖先師皆於西學。秦蕙田云：『瞽宗在辟雍之西，記云祀先賢於西學，則凡先聖先師並祀於瞽宗也。賈疏疑非。』黃以周云：『詩書禮樂各有祖，大司樂掌樂，故特云樂祖。疏家謂各祭其祖於其學，經固無是文，注亦無是意也。文王世子言樂在東序，詩在南學，禮在瞽宗，書在上庠。賈引春誦夏弦，以證樂在瞽宗，又以之證詩在東序，語既矛盾，且大師詔之文應句絕，鄭注連『瞽宗』爲文，云『春誦歌樂，夏弦播詩』，又注禮在瞽宗云『學禮樂於殷之學』，是詩禮樂之祖皆祭於瞽宗明矣。』案：秦、黃皆本陳說以駁賈說是也。瞽宗於五學在西，故祭義謂之西學。鄭祭義注云：『西學，周小學也。』彼注亦據此經樂祖爲說，而別以西學爲小學；孔疏又謂小學卽虞庠，在國之西郊，與瞽宗在國異。不知西學亦卽大學之瞽宗，周大學在郊，不在國也。祀先賢不於小學虞庠，鄭、孔說竝誤，不足據。又蔡氏明堂月令論引禮記大學志云：『禮，士大夫學於聖人，善人，祭於明堂，其無位者祭於大學。』案：左文二年傳引周志云：『勇則書上，不登於明堂。』周書大匡篇亦有此文，此與逸禮祭聖人善人於明堂之說似合。但禮經無文，未詳其典云何。又此經樂祖卽樂官，祭於瞽宗，亦卽大學，而逸禮謂無位者祭於大學，則疑秦漢人之異說，與此經及祭義文皆不相應也。以樂德教國子中、和、祗、庸、孝、友。中猶忠也。和，剛柔適也。祗，敬。庸，有常也。善父母曰孝，善兄弟曰友。【疏】『以樂德教國子中、和、祗、庸、孝、友』者，此樂德、樂語、樂舞以下，

並樂官之官法也。樂德者，大師云「以六德爲之本」是也。大司徒鄉三物六德，知、仁、聖、義、忠、和；師氏三德教國子，一

至德，二敏德，三孝德，並與此小異。賈疏云：「此必使有道有德者教之。此是樂中之六德，與教萬民者少別，其中和二德

取大司徒六德之下，孝友二德取大司徒六行之上，其祇庸二德與彼異，自是樂德所加。」李光地云：「六德與師氏三德相表

裏，中和卽至德，祇庸卽敏德，六行三行皆以孝友爲先，故孝友卽孝德也。」注云「中猶忠也」者，據大司徒六德有忠

和，注云「忠，言以中心」。惠棟云：「中與忠通。」漢呂君碑云「以中勇顯名」，義作忠。後漢王常爲漢忠將軍，馮異傳作中。

古文孝經引詩云「忠心藏之，何日忘之」。今毛詩作中。曾子大孝篇云：「仁者仁此者也，義者宜此者也，忠者中此者也。」

知忠與中同。云「和，剛柔適也」者，大司徒注義同。賈子新書道術篇云：「剛柔得適謂之和。」云「祇敬，庸有常也」者，爾

雅釋詁云：「祇，敬也。庸，常也。」云「善父母曰孝，善兄弟曰友」者，大司徒注義同。以樂語教國子興、道、諷、

誦、言、語。興者，以善物喻善事。道讀曰導。導者，言古以剴今也。倍文曰諷，以聲節之曰誦，發端曰言，荅述曰語。

【疏】「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」者，謂言語應荅，比於詩樂，所以通意愜，遠鄙倍也。凡賓客饗射旅酬之後，則有語，

故鄉射記云「古者於旅也語」。文王世子云：「凡祭與養老乞言合語之禮，皆小樂正詔之於東序。」又云「語說命乞言，皆大

樂正授數」。又記養三老五更云：「既歌而語以成之也，言父子君臣長幼之道，合德音之致，禮之大者也。」注云：「語，談說

也。」樂記子貢論古樂云：「君子於是語。」國語周語云：「晉羊舌肸聘於周，單靖公享之，語說昊天有成命。」皆所謂樂語

也。注云「興者，以善物喻善事」者，大師注云：「興，見今之美，嫌於媚諛，取善事以喻勸之。」釋名釋典藝云：「興物而

作謂之興。」論語陽貨篇孔安國注云：「興，引譬連類也。」案：此言語之興，與六詩之興義略同。云「道讀曰導」者，以音見

義也。導道聲類同。說文寸部云：「導，導引也。」丁晏云：「道導古通。論語道之以政，道之以德，漢書刑法志引作導。」云

「導者，言古以剗今也」者，釋名釋言語云：「導，陶也，陶演己意也。」廣雅釋詁云：「導，語也。」說文刀部云：「剗，大鎌也，一

曰摩也。」言古以剗今，亦謂道引遠古之言語，以摩切今所行之事。樂記子夏說古樂云：「君子於是道古」是也。云「倍文曰

諷」者，漢書賈誼傳顏注云：「倍讀曰背。」賈疏云：「謂不開讀之。」詒讓案：荀子大略篇云：「少不諷」，楊注云：「諷謂就學諷

詩書也。」此諷誦並謂倍文，文亦謂詩歌之屬。云「以聲節之曰誦」者，賈疏云：「此亦皆背文，但諷是直言之，無吟詠，誦則

非直背文，又爲吟詠以聲節之爲異。文王世子：「春誦」注誦謂歌樂，歌樂卽詩也。以配樂而歌，故云歌樂，亦是以聲節

之。」徐養原云：「諷如小兒背書聲，無回曲，誦則有抑揚頓挫之致。」案：徐說是也。說文言部諷誦互訓，蓋散文得通。

誦，詳贅疎疏。云「發端曰言，荅述曰語」者，禰記云：「三年之喪，言而不語。」又喪服四制云：「齊衰之喪，對而不言。」注

云：「言，先發口也。」釋名釋言語云：「言，宣也，宣彼此之意也。語，敘也，敘己所欲說也。」賈疏云：「詩公劉云：『于時言言，

于時語語。』毛云：『直言曰言，荅述曰語。』許氏說文云：『直言曰論，荅難曰語。』論者語中之別，與言不同，故鄭注禰記云：

「言，言己事。爲人說爲語。」以樂舞教國子舞雲門，大卷，大咸，大磬，大夏，大濩，大武。此周所存

六代之樂。黃帝曰雲門、大卷，黃帝能成名萬物，以明民共財，言其德如雲之所出，民得以有族類。大咸，咸池，堯樂也。

堯能禪均刑法以儀民，言其德無所不施。大磬，舜樂也。言其德能紹堯之道也。大夏，禹樂也。禹治水傳土，言其德能

大中國也。大濩，湯樂也。湯以寬治民，而除其邪，言其德能使天下得其所也。大武，武王樂也。武王伐紂以除其害，言

其德能成武功。【疏】「以樂舞教國子舞雲門大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」者，賈疏云：「此大司樂所教是大舞，樂師所教

者是小舞。案內則云「十三舞勺，成童舞象」。舞象謂戈，皆小舞。又云二十舞大夏，卽此六舞也。特云大夏者，鄭云樂之文武備，其實六舞皆樂也。保氏云「教之六樂」，二官共教者，彼教以書，此教以舞，故共其職也。」論語案：此六代大舞，所謂萬舞也。保氏謂之六樂者，亦有金石之奏及詩歌，墨子公孟篇云「舞詩三百」是也。六樂雖有歌奏，而以舞爲尤重，故此職專據教舞爲文。蓋保氏教小學，亦兼肄六樂之歌奏，而舞則不過象勺。此官教大學二十以上之國子，咸肄大舞，而亦不遺歌奏，二官所教，足互相備，亦官聯也。賈疏又云：「案孝經緯云：『伏犧之樂曰立基，神農之樂曰下謀，祝融之樂曰屬續。』又樂緯云：『顓頊之樂曰五莖，帝嚳之樂曰六英。』注云：『能爲五行之道，立根莖。六英者，六合之英。』皇甫謐曰：『少昊之樂曰九淵。』則伏犧已下皆有樂。今此惟存黃帝堯舜禹湯者，案易繫辭云：『黃帝堯舜垂衣裳，』鄭注云：『金天、高陽、高辛遵黃帝之道，無所改作，故不述焉。』則此所不存者，義亦然也。然鄭惟據五帝之中而言，則三皇之樂不存者，以質故也。案：依賈說，此經六樂斷自黃帝者，以前古樂或以質，或以無所改作，皆不存。而漢書律曆志三統曆譜於少昊、顓頊、帝嚳，皆云周人遷其樂，則劉歆說周時自有少昊諸帝之樂，以年代既遠，遷廢不用。與賈說不同，未知孰是。注云：「此周所存六代之樂」者，黃帝堯舜禹湯樂，皆前代樂至周尚存者，合之周自作之大武，爲六代之樂，白虎通義禮樂篇引河閼獻王樂元語云：「受命而興六樂，樂先王之樂，明有法也，興其所自作，明有制」是也。云「黃帝曰雲門、大卷」者，賈疏謂已下六舞並依樂緯及元命包說。蔡氏獨斷云：「樂，黃帝曰雲門。」國語周語韋注、玉燭寶典引樂緯稽耀嘉宋均注說並同。羣書治要引皇甫謐帝王世紀云：「黃帝作雲門、咸池之樂。」又楚辭遠游王注云：「承雲，卽雲門，黃帝樂也。」淮南子齊俗訓許注亦云咸池、承雲皆黃帝樂，而呂氏春秋古樂篇則以承雲爲帝顓頊作，未詳孰是。大卷，詳後。云「黃帝能成名萬物，